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函

會址：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 號
聯絡人：總幹事 姚信宗
電話：03-2804160 傳真：03-2804161
網址：tyct.tw
信箱：a0937846102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本會各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17 日
發文字號：(114)桃汽櫃貨溥字第 295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如附件

主旨：函轉交通局 114 年 11 月 26 日研商「本市大園區海峰大橋大貨車管制通行案」會勘紀錄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桃園市政府 114.12.09 桃交安字第 1140096133 號辦理。

正本：本會各會員

理事長 許崇溥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

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函

地址：330026桃園市桃園區廈門街66號7樓 ²⁹⁵
 承辦人：約僱技術員 李宣諭
 電話：03-3322101#6877
 電子信箱：10064328@mail.tycg.gov.tw

320

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號

受文者：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9日
 發文字號：桃交安字第1140096133號
 速別：普通件
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 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局114年11月26日研商「本市大園區海峰大橋大貨車管制通行案」會勘紀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局114年11月19日桃交安字第1140092621號會勘通知單續辦。

正本：徐其萬議員服務處、桃園市政府養護工程處、桃園市政府航空城工程處、桃園市大園區公所、大園區橫峰里辦公處（請區公所轉知）、大園區青山里辦公處（請區公所轉知）、大園區田心里辦公處（請區公所轉知）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大園分局、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砂石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張新福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訂
崇
濤
12/19

總幹事 姚信宗

幹事 簡家茵



桃園市政府交通局

會勘紀錄

- 一、會勘事由：研商本市大園區海峰大橋大貨車管制通行案
- 二、會勘時間：114年11月26日(星期三)下午3時
- 三、會勘地點：大園區華興路二段397巷與435巷路口(google 座標：25.03344730815826, 121.20653931638893)
- 四、主持人：李宣諭代
紀錄：李宣諭
- 五、出席單位：詳後附簽到表
- 六、會議結論：

- (一) 前民眾反映(中山南路二段56巷)路幅較狹小且會車不易，尖峰時段常因大貨車會車而造成道路塞車，但因該路線尚有送貨需求，經與會單位前於114年8月25日現場討論後決議：該路段於上午7-9時與17-19時禁止20噸以上大貨車進入。
- (二) 惟因設置大貨車禁行牌面後，當地廠商尚有於前述時段內運送貨物之需求，經現場討論後無法達成禁行噸數更改之共識，故本次決議將取消該路段之禁行。
- (三) 因後續派工及公告作業尚需作業時程，有關禁行解除起算日期係以現場牌面為準。



圖 1 本次大貨車解除禁行路段



桃園市政府交通局

簽到表

- 一、會勘事由：研商本市大園區海峰大橋大貨車管制通行案
- 二、會勘時間：114年11月26日（星期三）下午3時
- 三、會勘地點：大園區華興路二段397巷與435巷路口(google座標：25.03344730815826, 121.20653931638893)
- 四、主持人：李宣諭代
- 五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

單位	職稱	簽名
徐其萬議員服務處	主任	郭來全
桃園市政府養護工程處		劉玟君
桃園市政府航空城工程處		黃新擘
桃園市大園區公所		
大園區橫峰里辦公處	里長	徐振坤
大園區青山里辦公處		
大園區田心里辦公處	里長	黃興隆


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		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大園分局		
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	理事長	徐振坤
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		
桃園市砂石商業同業公會		
桃園市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		
陳情人		黃○慶、黃○貞、黃○懋、 陳○王、高○蓮、黃○莉、 黃○東、黃○水、黃○堂。